

阳城县地质灾害应急指挥部办公室文件

阳地灾指办发〔2025〕1号

阳城县地质灾害应急指挥部办公室 关于做好近期地质灾害及冻融期地质灾害 应对准备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县直相关成员单位：

为贯彻落实市委常委会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宜宾市筠连县山体滑坡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的相关要求，认真做好地质灾害防范应对，现将近期地质灾害及冻融期期间地质灾害应对准备工作安排如下：

一、积极会商研判，明确工作重点。各乡（镇）要深刻汲取四川筠连县山体滑坡教训，积极组织地质灾害应对形势会商，分析应急预案、响应流程、协作机制等在实际应对地

质灾害中的不足，不断完善预案体系、机制；理清巡查排查、监测预警、响应联动等责任落实情况，压实防范应对职责；会商高风险区域、隐患，有的放矢地做好应对准备工作。

二、督促隐患排查，有效管控风险。各乡（镇）、开发区管委会要联合防治主管部门，深入责任单位，把关排查方案、抽查组织过程，查看排查效果，确保排查工作全面覆盖、专群结合、重点突出，成效明显。要统筹无人机、遥感等信息化设备设施的使用，对居民居住区、学校、医院、旅游景区、厂区等人员密集区、山区公路铁路沿线、景点周边高陡边坡，有居民、有厂矿企业的山体周边、陡崖进行一次拉网式、地毯式排查，有效防范高位山体滑坡发生。各乡（镇）各相关部门要督促责任单位通过全面深入排查，摸清底数，登记造册，采取人防、技防、工程防、管理防等措施，及时消除隐患，有效管控风险。

三、提升救援能力，强化应急联动。着眼应对极端天气可能引发的群发多发地质灾害和大型以上山体滑坡灾害，地质灾害高易发区乡（镇）要组建地质灾害工程救援队。围绕救援力量、救灾物资、技术支撑、群众疏散等，提前拟订专门救援方案，组织开展针对性演练，强化自身救援能力；并同距离近、救援能力强的邻乡（镇）建立地质灾害响应联动机制，有效化解救援能力、救援力量不足等弱项。

四、做好预防监控，加强值班值守。冻融期地质灾害隐

蔽性、突发性强，应对处置要求高。各乡（镇）各相关部门要紧盯威胁村庄、学校、厂矿企业、铁路、公路干线的地质灾害高风险区域和重大隐患，坚持“宁可十防九空，也不可失防万一”，及时组织现场踏勘，果断处置前兆迹象，及时撤离受威胁群众。要严格落实巡查制度、领导带班制度、24小时值班值守和信息速报制度，提升一线应对处置能力。进一步畅通信息渠道，加强值班值守，确保第一时间报送、第一时间处置、第一时间响应，坚决杜绝瞒报、迟报、漏报。

阳城县地质灾害应急指挥部办公室

2025年3月12日

（一）总体要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强化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以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为目标，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三个必须”的要求，建立健全隐患排查治理体系、重大安全风险防控体系，加强安全生产法治保障，实现安全生产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构建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工作机制，严防死守，有效防范遏制各类事故发生。

（二）排查治理原则。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坚持“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按照“全面排查、突出重点、分级负责、标本兼治、闭环管理”的要求，全面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工作，确保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取得实效。

（三）排查治理范围。全县范围内所有生产经营单位，包括工贸企业、危险化学品企业、烟花爆竹企业、交通运输企业、建筑施工企业、水利电力企业、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消防安全单位、民用爆炸物品使用单位、冶金企业、有色企业、建材企业、轻工企业、纺织企业、服装企业、食品企业、药品企业、医疗器械企业、化妆品企业、印刷企业、音像制品企业、电子信息技术企业、现代服务业企业、其他行业企业等。

（四）排查治理重点。重点排查治理以下领域：一是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生产、储存、运输、销售、使用等环节的安全隐患；二是交通运输领域的安全隐患，包括道路运输、水路运输、铁路运输、航空运输等；三是建筑施工领域的安全隐患，包括房屋建筑、市政基础设施、水利电力、交通工程等；四是特种设备使用环节的安全隐患，包括锅炉、压力容器、压力管道、起重机械、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等；五是消防安全领域的火灾隐患，包括人员密集场所、易燃易爆场所、高层公共建筑、地下空间等；六是冶金、有色、建材、轻工、纺织、服装、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印刷、音像制品、电子信息技术、现代服务业等行业的安全隐患；七是其他行业领域的安全隐患。

（五）排查治理方法。采取综合排查与专业排查相结合、全面排查与重点排查相结合、自查自纠与专项检查相结合的方法，确保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全覆盖、无死角。

（六）排查治理责任。生产经营单位是隐患排查治理的责任主体，主要负责人对本单位的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全面负责。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加强对生产经营单位隐患排查治理工作的监督检查，督促生产经营单位落实主体责任。

（七）排查治理制度。建立健全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包括隐患排查治理责任制、隐患排查治理台账制度、隐患排查治理报告制度、隐患排查治理考核制度等，确保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

（八）排查治理成效。通过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有效防范遏制各类事故发生，实现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安全保障。

（此件主动公开）

阳城县应急救援总指挥部办公室

2025 年 3 月 12 日印发